

文史

WENSHI 11001 年第一輯 總第五十四輯

文史 WENSHI 史

《禹貢》上的二大問題

顧頡剛 遺著

明人文集題記

趙萬里 遺著

《續資治通鑑長編紀事本末》研究

徐規

關於應場事迹的臆測

曹道衡

南朝典簽制度考略

高敏 張旭華

孫光憲及其《北夢瑣言》瑣考

孔凡禮

「三閭大夫」考

李零

從尹灣漢簡看秦漢鄉亭制度諸問題

岳慶平

《春秋左傳注》辨正十二則

陳恩林 蘇衛國



文史

2001 年第 1 輯

總第五十四輯

全國古籍出版規劃領導小組資助出版

中華書局編輯部編

中華書局出版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文史.第54輯,2001年.第1輯/中華書局編輯部編.

北京:中華書局,2001

ISBN 7-101-02708-3

I.文... II.中... III.文史—研究—中國—叢刊 IV.K207-55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1)第 13533 號

文 史

2001 年第 1 輯

總第五十四輯

中華書局編輯部編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北京冠中印刷廠印刷

*

787×1092 毫米 1/16·17³/₄ 印張·332 千字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3000 冊 定價:32.00 元

ISBN 7-101-02708-3/K·1166

目 錄

《禹貢》上的二大問題	顧頡剛遺著(1)
“三閭大夫”考	
——兼論楚國公族的興衰	李 零(11)
“天棐忱”辨析	徐難于(25)
《春秋左傳注》辨正十二則	陳恩林(37)
讀《左傳》的擇日曆忌	劉 瑛(53)
神話傳說與古代南方民族關係新解(下)	吳永章(65)
從尹灣漢簡看秦漢鄉亭制度諸問題	岳慶平 蘇衛國(85)
關於應瑒事迹的臆測	曹道衡(95)
鮮卑民族及其語言錢索	朱學淵(99)
北周《大律》新探	葉 煒(123)
南朝典籤制度考略(下)	高 敏 張旭華(139)
《古今詞統》誤收誤題唐五代詞考辨	王兆鵬(155)
孫光憲及其《北夢瑣言》瑣考	孔凡禮(163)
天一閣藏《天聖令·賦役令》初探(下)	戴建國(169)
宋代眉山蘇氏家族祭祀生活探析	
——以三蘇時代為中心	馬斗成(183)
《續資治通鑑長編紀事本末》研究	徐 規(193)
宋代鶴山書院考	熊 瑜(205)

遼、金、元獵鷹“海東青”考	王 頤(211)
從文人群落到文人集團	
——元代婺州文人集團再研究	歐陽光(223)
元代肅政廉訪司研究(下)	李治安(235)
明人文集題記(三)	趙萬里遺著(245)

讀書	“痲”、“痲”辨正	董恩林(261)
劄記	“帳”和“賬”的形義考源	徐時儀(265)

《宋書》時誤補校(一)	牛繼清	張林祥(24)
《宋書》時誤補校(二)	牛繼清	張林祥(36)
《宋書》時誤補校(三)	牛繼清	張林祥(94)
《宋書》時誤補校(四)	牛繼清	張林祥(122)
《宋書》時誤補校(五)	牛繼清	張林祥(138)
《宋書》時誤補校(六)	牛繼清	張林祥(222)
《宋書》時誤補校(七)	牛繼清	張林祥(244)

CONTENTS

Two important issues in the <i>Yugong</i> (<i>Geography of Yu</i>)	Gu Jiegang
On the Sanlǜ dafu: The rising and decline of the Chu aristocracy	Li Ling
Differentiation and analysis of Tian fei chen	Xu Nanyu
Twelve corrections in Notes on Chunqiu Zuozhuanzhu	Chen Enlin
Appropriateness in daily activities as shown in Zuozhuan	Liu Ying
Myths and ancient nationalities: A new approach (Part II)	Wu Yongzhang
The local administration system seen in the Han slips from Yinwan	Yue Qingping, Su Weiguo
A tentative study on the life of Ying Yang	Cao Daoheng
Xianbei as a nationality and its language	Zhu Xueyuan
The Great legal code of the Northern Zhou: A new study	Ye Wei
The rules of official documents handling in the Southern Dynasties (Part II)	Gao Min, Zhang Xuhua
Some chronological mistakes in the Gujincitong (Complete collection of the ci of ancient and present)	Wang Zhaopeng
Detailed study on Sun Guangxian and his work Beimengsuoyan	Kong Fanli
The Fu yi ling (Decree of tax and service) of the Tianshen ling kept in the Tianyi Ge: A preliminary study (Part II)	Dai Jianguo
The ancestry worship of the Su family in Meizhou during the Song time	Ma Doucheng
A study on the book Xu zizhitongjian changbian jishi benmo	Xu Gui
The Heshan Academy during the Song time	Xiong Yu
He falco haidongqing during the Liao - Jin - Yuan time	Wang Ting
From group to clique: Once again on the writers in Wuzhou during the Yuan time	Ouyang Guang
A study on the Suzhenglianfang office of the Yuan government (Part III)	Li Zhi'an
The colophons in the collections of works of the Ming writers (Part III)	Zhao Wanli
Miscellaneous research notes	Dong Enlin, Xu Shiyl

(Translated by B. W.)

《禹貢》上的二大問題

顧頡剛遺著

一、九州

- (1)“九州”說興起的時代背景
- (2)與《禹貢》不同的三種“九州”說
- (3)《免典》十二州說與漢武帝十三州之設置
- (4)《禹貢》與《山海經》

二、五服

- (1)五服說的範圍
- (2)五服說的本源及其演變
- (3)五服與三服

一、九州

(1)“九州”說興起的時代背景

商朝以前各個部落獨立，商朝末年已有封建制度。周朝起於陝西，封建勢力達於今河南、河北、山西、湖北等省，那時候以“華夏”二字代表中原文化，而對居於中原以外或居於中原的土著就稱為“蠻夷”，所以“華夏”與“蠻夷”不是種族上的區別，而是文化上的區別。“蠻夷”雜居中原，與“華夏”之衝突自不可免，所以到春秋時代就有人提出“尊王攘夷”、“用夏變夷”的辦法，至戰國更講王政與武力兼用，而後可臻於統一之境，梁襄王問孟子：“天下惡乎定？”孟子對曰：“定於一。”（《孟子·梁惠王上》）孟子要梁襄王行王政，不要亂行戡殺，然後才可達到統一的目的。不過古代人觀念中的“中國”，範圍甚小，要想統一它，是不難做到的。古人觀念中的“中國”就是“中央”，而認為“中央”以外的地方便是“四海”，其範圍較“中央”要大得多了。齊桓公攻楚，楚王對曰：

君處北海，寡人處南海，唯是風馬牛不相及也，不虞君之涉吾地也。（《左傳》僖四

年)

楚王認為齊在北海，楚在南海，那麼他觀念中的“中國”定是中原地方，“海”在古人腦子裡實有“邊界”之意，孟子對齊宣王曰：

海內之地，方千里者九，齊集有其一。（《孟子·梁惠王上》）

孟子認為齊國也不過是“四海”之內的九分之一而已。“九”字本來是個虛數，春秋以來已為人們所慣用，古人將數目字多者好以“三”稱，較多者好以“五”稱，最多者往往以“九”字形容，“九”含有神聖的意味。（見汪中《釋三九》）“九州”二字在當時已甚流行，照《說文》解釋“州”是水中之島，《詩經》首篇就有“閔閔睢鳩，在河之洲”一語，足見“州”或“洲”是水中之可居之地。《禹貢》內冀州雖無明確的定界，但我們由其他八州的疆界，推定冀州是在兩河（東河、西河）之間。《禹貢》：

“濟、河惟兗州”意即由濟水到大河為兗州地。

“海、岱惟青州”意即從海到泰山為青州地。（今山東半島）

“海、岱及淮惟徐州”，意即東到海，西到泰山，南以淮水為界，便是徐州地方。

“淮、海惟揚州”，意即從海到淮河為揚州地。

“荆及衡陽惟荊州”，由荆山往南到衡陽為荊州地。

“荆、河惟豫州”，由荆山往北到黃河為豫州地。

“華陽、黑水惟梁州”，由華山往南到黑水為梁州地。

“黑水、西河惟雍州”，由黃河往西到黑水為雍州地。

“九州”之說，始於春秋，象徵當時人已有統一的思想，實際上那時候的徐州尚為徐戎，揚州的越人尚斷髮文身，梁州（巴、蜀）亦尚為蠻夷所據。而“九州”一說的實際實現，要等到戰國時代。

（2）與《禹貢》不同的三種“九州”說

“九州”的說法頗不一致，見之於載籍的，除《禹貢》外，尚有下面三種：

甲、《周官·職方》：

東南曰揚州，正南曰荊州，河南曰豫州，正東曰青州，河東曰兗州，正西曰雍州，東北曰幽州，河內曰冀州，正北曰并州。

與《禹貢》九州不同者，係多出幽州和并州，而少了徐州與梁州，原來《職方》將徐州併入青州，梁州併入雍州，至幽、并二州乃是戰國時代新拓的疆土，幽字與燕字音很近，幽州即戰國燕國之地。《史記·匈奴傳》云：

趙武靈王……破林胡、樓煩。……置雲中、雁門、代郡，燕將秦開……襲破走東胡……置上谷、漁陽、右北平、遼西、遼東郡。

代郡之地及於今綏遠；遼西、遼東乃今察哈爾、遼寧一帶；上谷、漁陽、右北平正是《職方》所云的“幽州”地，因為趙武靈王所開拓的疆域很廣，所以《職方》上添了幽、并二州。《周官》一書問世較晚，約出於西漢末年（《逸周書》中亦有《職方》），所以其分州方法較《禹貢》複雜了點，或以河為界，或以方位為界。

乙、《爾雅·釋地》：

兩河間曰冀州，河南曰豫州，河西曰離州，漢南曰荊州，江南曰揚州，濟、河間曰兗州，濟東曰徐州，燕曰幽州，齊曰營州。

此說與《禹貢》相較，只少了梁州，以《周官》已將梁州併入離州。又“江”在《禹貢》內尚未列為分界之指標，而《釋地》竟以“江”劃界，是其進步之處。《釋地》與《職方》相較，只少了并州。營州就是青州，以太公封於營丘，故改稱曰營州。後人或疑越海之地，即今朝鮮為營州地，究竟如此，尚未敢斷定。

丙、《呂氏春秋》有始覽：

河、漢之間為豫州，周也；兩河之間為冀州，晉也；河、濟之間為兗州，衛也；東方為青州，齊也；泗上為徐州，魯也；東南為揚州，越也；南方為荊州，楚也；西方為雍州，秦也；北方為幽州，燕也。

豫州是春秋時的韓國地，冀州是趙、魏二國地，秦即《禹貢》的梁州，其與《禹貢》不同者，是多出一個幽州。

《禹貢》九州加上《職方》多出的二州，成為十一州，再加上《釋地》多出的營州，便為十二州，故後來又有十二州說。總上四種典籍，可以列為下表：

書 名	州 名	經師所定年代
禹 貢	冀 ₁ 兗 ₂ 青 ₃ 徐 ₄ 揚 ₅ 荊 ₆ 豫 ₇ 梁 ₈ 雍 ₉	夏（《禹貢》）
職 方	冀 ₈ 兗 ₅ 青 ₄ 揚 ₁ 荊 ₂ 豫 ₃ 雍 ₉ 幽 ₇ 并 ₆	周（《周官》）
釋 地	冀 ₁ 兗 ₆ 徐 ₇ 揚 ₄ 荊 ₂ 豫 ₃ 離 ₅ 幽 ₈ 營 ₉	商（《爾雅》郭注：此蓋商也）
呂 覽	冀 ₂ 兗 ₃ 青 ₄ 徐 ₅ 揚 ₆ 荊 ₇ 豫 ₁ 雍 ₈ 幽 ₉	
總 計	冀 兗 青 徐 揚 荊 豫 梁 雍 幽 并 營	虞

(3)《堯典》十二州說與漢武帝十三州之設置

夏以前的區域劃分法如何，迄不得而知，只是《堯典》上有：

肇十有二州，

封十二山，咨十二牧

等語。《堯典》為舜攝政時所寫成，時堯尚未死，後人持此為據，遂綜合《禹貢》、《職方》、《釋地》、《呂覽》九州說合為十二州，偽孔《傳》謂：

肇始也，禹治水之後，舜分冀州為幽州、并州，分青州為營州，始置十二州。

《經典釋文》謂：

十有二州，謂冀、兗、青、徐、荆、揚、豫、梁、雍、并、幽、營也。

恰與上表總計數吻合。其實是不可靠的。《堯典》云：

詢于四岳，咨十有二牧，命九官，帝曰：“咨汝二十二人。”

四岳十二牧為外官，九官為內官（即中央官），合起來應該為二十五人，何以帝曰稱為二十二人？原來漢初的人受了十二州說的影響，把《堯典》改了，牧本是外官，按照《禹貢》九州說，應當祇有九牧，那麼與四岳、九官合起來，不恰是二十二人？

秦漢以降，土地面積日增，神聖的“九”字已不够形容最多的數目故不得不將尺度放寬，《漢書·地理志》云：

漢武攘却胡越，開地斥境，南置交趾，北置朔方之州，兼徐、梁、幽、并、夏、周之制，改雍曰涼，改梁曰益。凡十三部，置刺史。

朔方與交趾二地從《禹貢》上找不見，到漢武帝時已經增闢了，西漢時，中央有三輔（京兆尹、左馮翊、右扶風），外州有冀、兗、青、徐、揚、荆、豫、幽、并、淳、益、朔方、交趾十三州，這是先受了十二州說的影響，而後有設置十三州的事實。

何以漢武帝置州為十三，而《堯典》上却列為十二，這有經典上的根據，《左傳》哀公七年傳：

周之王也，制禮上物不過十二，以為天之大數也。

足證先有十二州的學說，然後有十三州的事實。

（4）《禹貢》與《山海經》

《禹貢》之寫成，當在《山海經》以後，所以《禹貢》作者有很多地方是根據於《山海經》的。《禹貢》：

華陽、黑水惟梁州，黑水、西河惟雍州，……導黑水至於三危，入於南海。

三危是今敦煌，《堯典》上亦有“竄三苗於三危”的話，按中國地理形勢，由河西走廊往南全為高峻的大山，如從敦煌導黑水南下直注入南海是根本不可能的，《山海經》作者錯誤的假設，並未為《禹貢》作者所考證出來。不過《禹貢》的作者也并不完全盲從，對於《山海經》已有很多懷疑的地方，下面各節可仔細加以比較：

《海內西經》：

昆侖之墟，……赤水出東南隅，以行其東北，西南流，注南海。河水出東北隅，以行其北，西南又入渤海，又出海外，即西而北，入禹所導積石山。

洋水、黑水出西北隅以東，東行，又東北，南入海（洋水即漢水）。

弱水、青水出西南隅，以東，又北，又西南。

《大荒北經》：

西北海外，黑水之北，有人有翼，名曰苗民。

《禹貢·導水》：

導河積石，至於龍門……

嶓冢導漾，東流為漢……

導弱水，至於合黎，餘波入於流沙。

導黑水，至於三危，入於南海。

以《禹貢》內容與《山海經》逐條比較，我們可發覺《禹貢》的作者已進步得多了，《禹貢》作者對《山海經》發生諸多懷疑，因之，將不可信的部分，已經刪去不少。《禹貢》作者已有科學家的精神，然而時代的限制，使他沒辦法更接近科學一點，所以《禹貢》的內容，仍承襲《山海經》的一部份錯誤的說法。

二、五 服

(1)五服說的範圍

五服與九州為兩個分割地方的制度，九州係就山川形勢來分，五服係就帝都遠近來分。前者是自然的，後者是封建的。《禹貢》：

五百里甸服：百里賦納總，二百里納銍，三百里秸服，四百里粟，五百里米。

甸服是王畿地方，一面五百里，兩面則為一千里，故《詩經》有“邦畿千里”一語。百里，二百里，三百里的人民除納賦外，更要服兵役，故云“服”。四百里至五百里之間的人民只須納糧就行了，用不着再供勞役，是含有安撫邊民之意，此為王的國家。

五百里侯服：百里采，二百里男邦，三百里諸侯。

采與男邦均由諸侯所封。這是諸侯的國家。

五百里綏服：三百里揆文教，二百里奮武威。

綏服乃含有“安定”與“懷柔”之意，其地是國防重地，必要時得用武力鎮攝。

五百里要服：三百里夷，二百里蔡。

要服之地，已較荒遠，用以流放罪犯。（蔡，流放也）

五百里荒服：三百里蠻，二百里流。

荒服之地更遙遠，也用以流放罪犯。

九州之說是象徵一種統一制，其產生應該在秦、漢以前；而五服說是一種封建制，是先有事實而後有學說的，所以應該是秦、漢以後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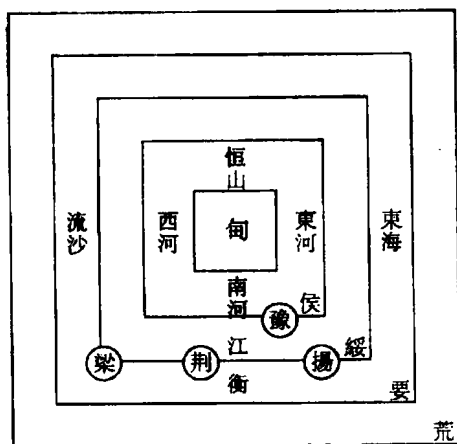
《禮記·王制篇》的作者獨步《禹貢》，故云：

自恒山至於南河，千里而近，自南河至於江，千里而近，自江至於衡山，千里而遙。

自東河至於東海，千里而遙，自東河至於西河，千里而近，自西河至於流沙，千里而遙。

西不盡流沙，南不盡衡山，東不盡東海，北不盡恒山，凡四海之內，斷長補短，方三千里。

依照上說可畫成下圖：



按圖則梁、荆、揚等州已屬於綏服與要服之間；又如圖北邊地何以出了九州之外？這是因五服以冀州爲甸服，而不以豫州爲甸服；又因《禹貢》內講貢道，政府所收到的貢物，大半來自冀州，且堯都平陽，舜都蒲城，禹都安邑，概屬冀州，可見冀州的物產很豐富，所以堯、舜、禹都奠都於其境內。然從田賦一項看，五服與九州又發生衝突，茲先列出《禹貢》田賦表：

州	雍	梁	豫	荆	揚	徐	青	兗	冀
田	上上	下上	中上	下中	下下	上中	上下	中下	中中
賦	中下	下中三錯	錯上中	上下	上上錯	中中	中上	貞	上上錯

按上圖冀州之田中中，何以賦反爲上上？而雍州之田上上，何以賦又爲中下？這個地方初看起來似與五服說大相矛盾，其實不然，我以爲下面這個道理可以解釋得通。但無甚證據。冀州土地雖少，而人口衆多，耕田的人力加強，收穫自然豐盛，故其賦爲上上；而雍州地多人少，耕地面積並不廣，故其賦爲中下。商鞅欲致秦於富強。曾徙三晉人士入秦開墾，大概是爲增加政府稅收。

五服的侯國人民何以對天子無賦？這是因五服爲一種封建制度，侯國的人民將賦直接送於侯，而不送於天子。五服的制度爲五千，故《益稷》云：

禹曰……予惟荒度土功，弼成五服，至於五千，州十有二師。外薄四海，咸建五長。

所以五服的面積是：

甸 一,〇〇〇,〇〇〇方里

侯 三,〇〇〇,〇〇〇方里

綏 五,〇〇〇,〇〇〇方里

要 七,〇〇〇,〇〇〇方里

荒 九,〇〇〇,〇〇〇方里

合計五服的面積共二五,〇〇〇,〇〇〇方里,而九州的面積僅及五服的甸、侯、綏三區,(九州的面積共九,〇〇〇,〇〇〇方里)。這是二者不同的一點。

(2)五服說的本源及其演變

五服的思想是出於經典的,《國語·周語》:

夫先王之制:邦內甸服,邦外侯服,侯衛賓服,蠻夷要服,戎狄荒服。甸服者祭,侯服者祀,賓服者享,要服者貢,荒服者王。日祭,月享,歲貢,終王。

五服對於各屬發生經濟關係,越近中央者貢越多,越遠者貢越少。

《禹貢》內“甸”在“侯”之前,而《尚書》其他篇內將“甸”放在“侯”之後,《尚書·康誥》:

侯甸男邦采衛。

《酒誥》:

越在外服,侯、甸、男、衛邦伯;越在內服,百僚庶尹。

《召誥》:

周公乃朝用書,命庶殷侯、甸、男、邦伯。

《顧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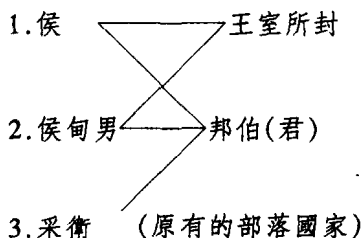
庶邦侯、甸、男、衛。

這個道理無論如何解釋不通,直到民國十八年在河南洛陽發現一鼎,對於上文才尋得解釋,下面便是該鼎上的記述:

《矢令方彝》:

佺命舍三事令,眾卿事寮,眾諸尹,眾里君,眾百工;眾諸侯。侯甸男,舍四方令。

原來“舍三事令”是王朝之事,“舍四方令”是諸侯之事。上文“侯甸男”應讀作“侯、侯甸男”,因為男是附屬於諸侯的。侯、侯甸男、采衛三者的關係如下表所示:



侯是由王室所封，甸男與采衛係由侯所封，因此，其首領稱為“邦伯”。伯者，有長或君之意。采衛實在是原有的部落國家，由下文可資證明：

《國語·鄭語》：

姁姓：(祝融八姓)鄒、鄒、路、偃陽，曹姓：鄒、莒，皆為采衛，或在王室，或在夷、狄，莫之數也。

明白了侯甸男、采衛間的關係，則“甸侯”與“侯甸”的疑難，自可解釋通了。

其實作《禹貢》的人害事尚小，作《周官》的人害事真大，《周官·職方氏》謂：

方千里曰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侯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服。

《禹貢》：

五百里甸服，……五百里侯服，……二百里男邦，……綏服……奮武衛，……要服……三百里夷，……荒服……三百里蠻。

《禹貢》的“甸服”就是《周官》的“王畿”，《禹貢》的“侯服”與《周官》同，《禹貢》的“男邦”就是《周官》的“男服”，《禹貢》“奮武衛”的衛，就是《周官》的“衛服”，《禹貢》的“夷”與“蠻”在《周官》內恰為之倒置，而《周官》的鎮、蕃二服為《禹貢》所無，其實《周官》的許多假設，都是毫無根據的。

《周官·大司馬》與《周官·大行人》有着兩段同樣無根據的記載，《周官·大司馬》：

方千里曰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侯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蕃畿。

《周官·大行人》：

邦畿方千里，其外方五百里謂之侯服，……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服，……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采服，……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要服，……九州之外謂之蕃服。

後段本着前段，只是將文字玩弄了一下，實際毫無所憑，可是經師們一方面要維持《禹貢》的

信用，一方面又要維持《周官》的信用，故不得不想出一個變通的辦法，《皋陶謨》馬融註云：

面五千里，為方萬里。

這是強《禹貢》為《周官》之說法，另一方面則有強《周官》為《禹貢》之說者，鄭玄註云：

輔五服而成之，至於面各方五千里，四面相距為方萬里。

鄭樵《六經奧論》云：

《禹》之五服各五百里，自其一面數之。《職方》九服各五百里，自其兩面數之，則《周》之侯甸即《禹》之侯服，《周》之男采即《禹》之綏服，《周》之衛、蠻即《禹》之要服，《周》之夷、鎮即《禹》之荒服。

但遺漏了周之蕃服，依然不能自圓其說。

總上所論，可知九州說是先由學說而進入事實的，它是順應自然形勢的，也是合理的；五服說是先有事實而後有學說的，由事實勉強演為學說，就有點太不高明，太呆板。

(3) 五服與三服

漢武帝開拓疆域，中國土地面積突然增大，《漢書·地理志》云：

漢興……地東西九千三百二里，南北萬三千三百六十八里……漢極盛矣。

因為人們受地理背景的影響，便將漢制移前，把《禹貢》刪改了，關於侯甸男的記載，亦見於《史記·秦始皇本紀》：

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或朝或否，天子不能制。

千里正是王畿，其餘侯服夷服，隻字未變，應注意的是這並非五服，而是三服。又經典中不受漢代地理背景影響的，有下面兩種記載：

《禮記·王制》：

千里之內曰甸，千里之外曰采，曰流。

依然是三服。與上文相呼應。

《周書·王會》：

方千里之內為比服，方二千里之內為要服，方三千里之內為荒服。

“比”是“近”之意“比服”當然是王畿所在地，要服之範圍在這裏似乎說得太小，荒服仍然為流放犯人的邊遠之區，但無論如何，是三服而非五服，那麼與《禹貢》的總面積相較，恰恰吻合？足證五服是漢以後的人更改的，而一般經學家們為這一問題絞盡腦汁，結果還是沒有將其始末發掘出來，經學家們實在可憐！

後記：

此文為一九四八年顧頡剛先生在蘭州大學講學時的《蘭大講學筆記》中的一篇，為同學

魏郁所記錄。關於魏郁，在這本草訂的筆記封面上，顧先生有以下的題記：

魏郁同志於一九四九年蘭州解放前被國民黨特務所活埋，以其為共產黨員也。遺稿零落，僅祇此約卅紙，保存此冊中耳，傷哉！顏剛記。

魏郁的記錄稿實共“五十紙”，“卅”為筆誤。此文十六紙；另一篇《〈堯典〉內的二大問題》亦為魏郁所記，三十四紙，以後仍在本刊發表。此二文均為聽講記錄，未經顧先生親自審定，容或有誤。整理時，我除對引文的錯漏核對原書改正外，並對記錄的明顯筆誤和脫缺，作了一些補正。

王煦華 2001年2月3日

“三閭大夫”考

——兼論楚國公族的興衰

李 零

—

屈原是辭賦之宗，歷史名人，學者考其生平，照例都會講到他在楚懷王手下擔任的兩個官職：左徒和三閭大夫。這兩個官職是什麼樣的官，大家很想知道。但可惜的是，學者挖空心思，做種種推測，原始材料却只有四條。它們是：

(1)《史記·屈原賈生列傳》：“屈原者，名平，楚之同姓也。為楚懷王左徒。博聞彊志，明於治亂，嫻於辭令。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賓客，應對諸侯。王甚任之。”

(2)《史記·屈原賈生列傳》：“屈原至於江濱，被髮行吟澤畔。顏色憔悴，形容枯槁。漁父見而問之曰：‘子非三閭大夫歟？何故至於此？’”

(3)《楚辭·離騷》王逸序：“《離騷經》者，屈原之所作也。屈原與楚同姓，仕於懷王，為三閭大夫。三閭之職，掌王族三姓，曰昭、屈、景。屈原序其譜屬，率其賢良，以厲國士。入則與王圖議政事，決定嫌疑；出則監察群下，應對諸侯。”

(4)《楚辭·漁父》：“屈原既放，遊於江潭，行吟澤畔，顏色憔悴，形容枯槁。漁父見而問之曰：‘子非三閭大夫與？何故至於斯？’”

上述材料，第一條提到“左徒”。“左徒”是什麼官，原文無解。司馬遷只說，屈原居此官時，“博聞彊志，明於治亂，嫻於辭令。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賓客，應對諸侯”，如此而已。張守節《史記正義》說“蓋今左右拾遺之類”，^①大概就是從這幾句話得出的印象。但他的話，前面加了“蓋”字，看來只是推測之辭，並沒有真實根據。現在，從古文字材料看，學者有一種新的考慮，它也許與楚官中的“登徒”（見《戰國策·齊策三》和宋玉《登徒子好色賦》）有關。因為根據曾侯乙墓的遺冊，楚國的“登徒”原來是分為“左登徒”和“右登徒”（“登”字，簡文是從止從升），“左徒”也可能是“左登徒”的省稱。^②雖然我們並不知道“左徒”的具體職掌是什麼，^③但可以大致估計，它是個比令尹、司馬低，但也不是太低的官職，因為《史記·楚世家》說楚考烈王“以左徒為令尹，封以吳，號春申君”，黃歇從“左徒”可以直接升任